

凤泉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扶贫项目 情况公示

为贯彻落实《河南省转移就业脱贫实施方案》(豫办〔2016〕27号),帮扶建档立卡贫困户实现转移就业,实现精准脱贫,我单位2018年共开展两项相关扶贫项目,现将项目有关情况公示如下:

一、公益性岗位安置贫困劳动力项目

1. 实施地点

新乡市凤泉区

2. 建设内容

按照“因事设岗、以岗定人”原则,区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负责当地公益性岗位设置的统筹规划,开发一些适宜乡村发展的森林防火、养路护路、铁路护路、保洁、保安等岗位。

3. 投资预算

2018年支出53.934834万元(其中省级扶贫资金12.39万元、市级扶贫资金3.148万元、区级扶贫资金38.396834万元)。

4. 建设期限

2018年1月1日-12月31日。

5. 建设目标

充分发挥公益性岗位在安置农村贫困劳动力转移就业的积

极作用，扶持帮助建档立卡农村贫困劳动力转移就业，实施精准脱贫。

6. 招标情况

无招标

7. 施工单位及负责人

- (1) 本人申请后，由村两委班子提名；
- (2) 乡镇（街道）资格审查、招聘公示等；
- (3) 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。

区人社局负责人：童德义

二、建档立卡贫困人口优秀务工人员奖补项目

1. 实施地点

新乡市凤泉区

2. 建设内容

凤泉区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当年年务工创收 2 万元(含 2 万元)以上的给予一次性奖励 1000 元。

3. 投资预算

2018 年支出 1.6 万元（其中区级扶贫资金 1.6 万元）。

4. 建设期限

2018 年 1 月 1 日-12 月 31 日。

5. 建设目标

进一步鼓励我区农村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通过采取多种形

式的转移就业模式，增加收入，改善生活质量，实现精准脱贫。

6. 招标情况

无招标

7. 施工单位及负责人

(1) 村委对申报资料进行初审核实；

(2) 乡（镇）负责对村委会提供的材料进行再汇总，公示，提出初审意见；

(3) 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最终认定。

区人社局负责人：童德义

监督电话：0373-3918201